

中国化工教育协会 全国石油和化工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中化教协发〔2018〕11号

关于举办 2018 年石油和化工职业院校 及培训单位教师技师、高级技师培训班的通知

各有关职业院校：

为了加快石油和化工院校及培训单位双师型教师队伍的培养步伐，提高教师的专业教学水平和实践技能，全面提升我国化工教育的教学质量，中国化工教育协会、全国石油和化工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经与化工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商定于 2018 年暑假期间组织“石油和化工职业院校及培训单位教师技师、高级技师培训班”及教师职业技能鉴定工作。

教师技师培训班突出技能培训的主题，结合教师专业教学新理念的学习和技能提升的需求，贴近相关职业技能鉴定标准，紧扣全国石油和化工行业职业技能大赛操作模块要求，选择行业优质师资培训资源，开展双师型教师培训工作。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培训项目及地点

2018 年石油和化工职业院校及培训单位教师技师、高级技师培训项目确定为 9 项，教师集中培训地点主要设在“石油和化工行业职业教育与培训全国示范性实训基地”及承办全国石油和化工职业院校学生技能大赛的院校。

各项培训项目、培训地点及时间安排见下表。

二、培训对象

全国开设石油和化工类专业的职业院校及培训单位的专业及专业基础课教师、教学管理人员和实验实训指导教师。

三、申报条件

1、教师技师班申报条件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者，可以参加石油和化工类职业院校及培训单位教师技师培训班。

(1) 符合相关工种国家职业标准中的申报条件。

(2) 取得本职业高级职业资格证书后，累积从事本职业（专业）工作 3 年以上。

(3) 具有本专业大专以上学历，取得本职业（专业）工程师、讲师技术职务后，累积从事本专业教学或实训指导 2 年以上。

(4) 具有本专业本科学历，累积从事本专业教学或实训指导 6 年以上；具有本专业硕士及以上学历，累积从事本专业教学或实训指导 3 年以上。

2、教师高级技师班申报条件

取得本职业技师职业资格证书后，累积从事本专业教学或实训指导 3

年以上。

说明：申报技师、高级技师人员必须符合申报条件要求，凡不符合申报条件者一律不予核发职业资格证书。

四、培训方法

培训班采用自学和集中培训相结合的方法。教师在自学理论知识的基础上，于暑假期间进行集中强化技能培训。协会培训部统筹安排教师培训工作，由各专业教师集中培训点提供教学方案和学习资料，结合教育部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石化赛项相关操作模块组织集中培训和考核。技师班集中培训一周，高级技师班集中培训 10 天。

五、考核与颁证

参加培训，达到规定学时，完成学习任务者，由中国化工教育协会、全国石油和化工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颁发培训结业证书。经化学工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组织鉴定考核，合格后可核发相应的国家职业资格证书或技能等级证书。

1、技师

符合申报条件的教师经技师班培训后，由化学工业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组织鉴定考评。鉴定考评分为理论知识考试、技能操作考核和论文评审，理论知识考试从国家题库中抽取相应级别和工种的试卷进行考试，三项成绩均合格者报送化工行业技师评审委员会进行综合评审。综合评审合格者核发技师证书。

2、高级技师

符合申报条件的教师经高级技师班培训后，由化学工业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组织鉴定考评。鉴定考评分为理论知识考试、技能操作考核和技术论文答辩。理论知识考试从国家题库中抽取相应级别和工种的试卷进行考试，技术论文答辩按照《高级技师技术论文答辩评分标准》进行（可在化工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网站下载，www.ciosta.org.cn），答辩由具有实践工作经验的专家考评组负责，三项成绩均合格者报送化工行业技师评审委员会进行综合评审。综合评审合格者核发高级技师证书。

六、集中培训主要内容

- 1、国内外先进职业教育理念及先进实训模式的讲座；
- 2、技师培训以技能操作训练为重点，全国石油和化工行业技能大赛操作模块训练；
- 3、高级技师培训班突出岗位前沿技术的学习和专业操作技能的提高，贴近相关工种的实际工作环境和应用技术开展训练。

七、培训费用

1、教师技师培训班：技师班培训费、资料费及管理费等 2400 元/人，技师考核鉴定费、综合评审费 450 元/人。培训期间学员食宿费自理。

2、教师高级技师培训班：高级技师班培训费、资料费及管理费等 2800 元/人，高级技师考核鉴定费、综合评审费 600 元/人。培训期间学员食宿费自理。

2、教师高级技师培训班：高级技师职业资格培训费、资料费及管理费等 2800 元 / 人，化工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技师考核鉴定费、综合评审费 600 元/人。培训期间学员食宿费自理。

八、培训班安排

石油和化工职业院校及培训单位教师技师、高级技师培训班，集中辅导培训时间安排见下表。

教师技师、高级技师培训项目、地点和安排

序号	技师培训项目	教师培训基地	联系人	培训时间安排
1	化工总控工	高级技师 (技师)	常州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联系人：周鹏鹏 薛叙明 电话：0519-86332047 13584349556 0519-86332046（兼传真） 邮箱：hgxxiban@email.czie.net	7 月 14 报到，7 月 15 至 23 日集中辅导训练和考核
		高级技师 (技师)	天津市职业大学 联系人：王韬 李陇梅 电话：022-60585998（兼传真） 13821766092 13622022502 邮箱：tjzydxshxy@126.com	暂定 7 月 14 日报到，7 月 15 至 24 日集中辅导训练和考核
		高级技师 (技师)	天津渤海职业技术学院 联系人：邢锋芝 电话：022-86848395（兼传真） 15122128693 邮箱：mfyun19911@163.com	7 月 10 日报到，7 月 11 至 20 集中辅导训练和考核。
		高级技师 (技师)	吉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联系人：谭雪峰 电话：0432-64644337； 13514422051 邮箱：jltxf@126.com	7 月 15 日报到，7 月 16 至 24 日集中辅导训练和考核
		高级技师 (技师)	滨州职业学院 联系人：郭利 电话：13505438485 18366842251 邮箱：1962guoli@163.com	7 月 12 日报到，7 月 13 至 22 日集中辅导训练和考核
		技师	四川化工职业技术学院 地址：四川省泸州市瓦窑坝 62 号 邮政编码：646005 联系人：李晋 电话： 13568156563 邮箱：774572127@qq.com	具体时间 2018 年 6 月确定
		高级技师 (技师)	承德石油高等专科学校 地址：承德市大学园区承德石油高等专科学校化工系 邮编： 067000 联系人：温守东 电话： 0314-2377163 13932467233 传真机：0314-2377018 邮箱：wenshoud@163.com	7 月 16 日报到，7 月 17 至 25 日集中辅导训练和考核

2	有机合成工	高级技师(技师)	南京科技职业学院	联系人: 施健 钟飞 电话: 025-58351657 13776513867 邮箱: 526223619@qq.com	7月10日报到, 7月11至20日集中辅导训练和考核。
	有机合成工	技师	天津市职业大学	联系人: 王韬 李陇梅 电话: 022-60585998 (兼传真) 13821766092 13622022502 邮箱: tjzydxshxy@126.com	暂定7月14日报到, 7月15至24日集中辅导训练和考核
	有机合成工	技师	吉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联系人: 谭雪峰 电话: 0432-64644337; 13514422051 邮箱: jltxf@126.com	7月15日报到, 7月16至24日集中辅导训练和考核

九、培训报名

1、报名人员请提供以下相关材料

(1) 填写统一的《石油和化工类职业院校和培训单位教师技师、高级技师培训班报名表》和《技师、高级技师考评申报表》(可从化学工业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网站下载, www.ciosta.org.cn, 一式2份(贴照片), 须交电子稿及文本给培训单位。请按照填表要求填写, 不能有空项, 两个表均需加盖学校公章。

(2) 参加技师班需要高级工或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证书复印件; 高级技师班需要技师证书复印件。

(3) 最高相关专业学历证书复印件。

(4) 技术革新、技能竞赛、技术成果证书(证明)和荣誉证书等有关材料。

(5) 身份证复印件。

(6) 用于资格审查的相关证明材料及复印件需加盖所在单位人事部门的公章。

(7) 本人近期彩色一寸半照片1张, 办证用。

2、参加教师技师班要准备近3年内撰写的本职业(专业)论文或技术总结一篇; 参加高级技师要准备近3年内撰写的本职业(专业)技术论文或主持、参与的技术项目的分析与论述一篇, 并准备技术论文答辩。提交的论文或技术总结应能够反映从事本职业(专业)的技术水平, 文字不少于3000字, 符合科技论文格式要求(不能以常规教学论文或科技类综述性文章代替)。

3、申报人须将以上材料在6月25日前提交给培训单位进行资格审查。

十、资格审查工作

1、培训单位负责对培训人员进行资格审查(参加高级技师培训者要通过技术论文初审), 并将审查结果填入《资格审查汇总表》(见附件), 于7月5日前报送化学工业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

2、化学工业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进行复核, 不符合申报条件者, 不能申请相应职业资格。

关于石油和化工职业院校专业教师技师培训班的有关事项请浏览中国化工教育协会网（www.cteic.com），并注意接收各培训点通知。

为了鼓励学习努力、成绩优秀的培训班学员，中国化工教育协会秘书处在结班后将评选和表彰石油和化工职业院校专业教师技师培训班优秀学员。

附件：石油和化工职业院校专业教师技师、高级技师培训班报名表



附件

石油和化工职业院校及培训单位
教师技师、高级技师培训班报名表

所在院校				科室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民族		文化程度		参加工作时间	
专业		教龄		专业教学工作年限	
培训项目 技师/高级 技师		取得技能证书 高级工/技师		E-mail:	
职业工种		获得证书时间		职称/职务	
联系电话		手机号		邮编	
单位地址			身份证号码		
从事专业教学及获得职业资格证书情况					
院校意见（符合申报条件确认）：					
（章） 年 月 日					

注：报名表请于6月25日前传真或邮寄至各集中培训单位联系人。